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106 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
報名系統作業參考手冊

主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

報名系統操作參考手冊

目 錄

一、重要事項說明	1
二、系統入口	2
三、操作步驟	3
(一) 進入報名系統	3
(二) 上網選填校系科(組)、學程	3
(三) 選填甄審校系範例	5
(四) 暫存報名資料	7
(五) 進行確定送出作業	8
(六) 列印相關報名表件	9
(七) 表單樣張	11

本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繳費身分審查登錄、資格審查登錄、網路報名及就讀志願序登記，均採網路作業方式辦理；考生須依簡章規定時間登入本委員會技優甄審作業系統，在線上完成資料登錄並確定送出，及自系統列印相關表件及單據，以辦理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之繳費身分審查、資格審查、網路報名及登記就讀志願序作業。

參加技優甄審入學招生考生，限用Microsoft IE8.0以上版本瀏覽器登入系統。本手冊僅供技優甄審入學招生報名系統操作參考，其他系統操作參考手冊另訂之。各項作業悉依本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簡章、本委員會發布最新消息及公告為準。

一、重要事項說明

1. 系統開放時間：106年5月18日（星期四）10:00起至106年5月23日（星期二）17:00止，期間24小時開放。考生須於規定時間內選擇校系科（組）、學程報名，並確定送出方完成系統之報名作業。
2. 報名系統開放對象：通過本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資格審查之所有考生。
※ 未參加或未通過資格審查，或已於其他招生管道錄取報到者，無法報名本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
3. 考生須先查詢資格審查結果是否通過，通過資格審查考生請至本委員會網站「技優甄審作業系統」，點選「報名系統」，輸入「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自設之「通行碼」及網頁畫面「驗證碼」登入系統後，即可進行報名。
※ 通行碼不得轉知他人；若由他人代為報名，因此造成問題，後果由考生自負。
4. 考生務必於106年5月23日（星期二）17:00前完成報名校系科（組）、學程【至多5個，但各校得限制考生，僅能報名該校1個系科（組）、學程】，並「確定送出」。
確定送出後，才可列印完成技優甄審入學報名確認單、各校之指定項目甄審繳費單、報名表件及寄件信封封面。
※ 確定送出後，將無法修改資料或重新選擇報考校系科（組）、學程。
※ 考生請儘早完成網路報名，避免於截止日上網，因網路流量過大，未能完成系統報名資料確定送出，而影響自身權益。
※ 確定送出後，考生務必列印或下載「完成技優甄審入學報名確認單」留存。
5. 考生須於106年5月24日（星期三）前，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各校各系科（組）、學程費用：一般生500元或750元，低收入戶考生免繳、中低收入戶考生200元或300元】，並繳寄資料至報考之各甄審學校（郵戳為憑），參加各校系科（組）、學程之指定項目甄審。
6. 報名期間若遇任何問題，請於上班時間（8:30~17:30），電洽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電話：02-2772-5333#214、215；傳真：02-2773-5633）。

7.招生簡章修訂事項:

(1)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5年12月28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50149772號函，自106年1月1日起「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暨**創意製作競賽」更改名稱為「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專題**及**創意製作競賽」，修訂頁碼如下：

(a) 第3-21頁「二、招生類別代碼名稱、適合甄審之技藝技能競賽優勝及技術士職種（類）對照表」。

(b) 第26頁「106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認可之中央各級機關或直轄市主管行政機關主辦之技（藝）能競賽」。

(2)依教育部106年1月19日臺教技（一）字第1060001512號函核定**醒吾科技大學**得招收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七條之學校。

二、系統入口

請先確認電腦已連接至網際網路。開啟瀏覽器，進入「106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網站（<http://enter42.jctv.ntut.edu.tw/skill>）」。由本委員會網站「考生作業系統」項下點選「11.技優甄審作業系統」；閱讀相關說明後，點選「報名系統」超連結，進入該系統首頁。

三、 操作步驟

(一) 進入報名系統

1. 請仔細閱讀注意事項。
2. 輸入個人「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自設之「通行碼」及畫面「驗證碼」後，按下「進入報名系統」登入，如圖3-1所示。

106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

甄審 報名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IE8.0以上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 * 768。

注意事項

1. 通過資格審查考生必須於106.5.23 (星期二) 17:00 前，完成並確定送出報名校系科(組)、學程。
2. 報名系統將於106.5.23 (星期二) 17:00 關閉，考生務必於系統關閉前按下「確定送出(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完成報名登錄，才能列印報名確認單及相關繳寄表件。
3. 至多可報名5個校系科組學程，限1次選報。確定送出前，選擇報名校系科(組)、學程資料可修改或暫存；一旦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未於規定時間106.5.23 (星期二) 17:00前完成選擇校系科(組)、學程並確定送出者，視同放棄本入學招生報名。
4. 考生須於106.5.24 (星期三) 前，完成所報名各校系科(組)、學程之甄審費用繳交及審查資料郵寄。
5. 考生應使用自設之通行碼登入本入學招生各項系統。通行碼遺失，可向本委員會申請補發，補發以1次為限。通行碼補發申請表格請自行上網下載(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填妥後連同身分證明文件影本傳真至本委員會，資料不齊全者，恕不受理。傳真後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

請輸入您資格審查時登錄之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及通行碼

身分證號：	<input type="text"/>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共6碼。如民國80年7月8日，則輸入800708。
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請輸入你已設定的通行碼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請輸入下方數字 626667

進入報名系統

圖3-1

(二) 上網選填校系科(組)、學程

1. 考生請先瀏覽並核對資格審查結果，在「請選擇學校」中點選欲報考之學校；再由系統選單中選取欲報考之系科(組)、學程。
2. 完成選填校系科(組)、學程後，考生可按「暫存報名資料」儲存選取結果；或按「登出」下次再行作業。**請注意：此時並未完成報名資料確定送出，即尚未完成本招生報名！**
3. 若欲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已確認不修改，請按「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
4. 本頁畫面各項功能說明如下，如圖3-2：

(三) 選填甄審校系範例

1. 如考生欲報名「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等各校系科(組)、學程,請先至「請選擇學校」欄之下拉式選單,選取學校(如圖3-3-1-Ⓐ),然後點選**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圖3-3-1-Ⓑ),系統會將考生所選學校開放招生之科(組)、學程別,顯示於「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結果」欄中(如圖3-3-1-Ⓒ)。

◎請瀏覽下列報名資料,並於**106.5.23(星期二)17:00前確定送出**。

◎確定送出前仍可以修改或暫存報名資料,若資料確認無誤,請完成確定送出作業,才能列印報名確認單和相關繳寄表件。

資格審查結果您可進行報名的競賽/證照資料如下	
考生姓名: 王大明	身分證號: []
持有競賽/證照名稱: 領有技術士證者	競賽/證照職稱(類): 04200測量
競賽優勝名次/證照等級: 乙級技術士證	獲獎/發證(照)日期: 105/02/04

請選擇學校(按「**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後將載入所查詢學校內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 →

以下為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結果

20-001-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9)(甄審費用:500)
20-002-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
25-001-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8)(甄審費用:500)
25-002-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
40-001-土木-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名額:6)(甄審費用:500)
40-002-土木-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建築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
25-003-電子-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7)(甄審費用:500)
40-003-土木-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
40-004-土木-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建築與室內設計系建築組(名額:1)(甄審費用:500)

選取 ↓ **刪除 ↑**

以下為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至多5個) 已選0個

--

暫存報名資料 **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

圖 3-3-1

2. 考生在「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結果」欄中，選取欲報名之校系選項(如圖3-3-2)後，點選**選取**，則所選取之選項，即會移至「已選取之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欄中(如圖3-3-3)。

以下為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結果

40-006-土木-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水土保持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
73-001-林產(甲)-國立屏東科技大學-森林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
20-004-電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
25-004-電子-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25-005-電子-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6)(甄審費用:500)
25-006-電子-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光電工程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25-007-電子-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
40-007-土木-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土木工程系(名額:5)(甄審費用:500)
40-008-土木-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建築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
00-000-臺灣-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臺灣工程師(名額:2)(甄審費用:500)

選取 ↓ **刪除 ↑**

以下為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至多5個) 已選0個

暫存報名資料 **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

圖 3-3-2

以下為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結果

20-001-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9)(甄審費用:500)
20-002-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
25-001-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8)(甄審費用:500)
25-002-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
40-001-土木-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名額:6)(甄審費用:500)
40-002-土木-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建築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
25-003-電子-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7)(甄審費用:500)
40-003-土木-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
40-004-土木-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建築與室內設計系建築組(名額:1)(甄審費用:500)

選取 ↓ **刪除 ↑** 此校僅限填一條科(組)學程

以下為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至多5個) 已選1個

25-004-電子-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

暫存報名資料 **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

圖 3-3-3

3. 考生在「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結果」欄中，至多只能選5個校系科(組)、學程，某些學校限選填該校1系科(組)、學程，不能選填2個以上。
以圖3-3-4「國立臺北科技大學」為例，若考生選填該校2系(組)、學程，則系統會提示該校僅限選填1系科(組)、學程。

以下為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結果

20-001-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9)(甄審費用:500)
20-002-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
25-001-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8)(甄審費用:500)
25-002-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
40-001-土木-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名額:6)(甄審費用:500)
40-002-土木-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建築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
25-003-電子-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7)(甄審費用:500)
40-003-土木-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
40-004-土木-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建築與室內設計系建築組(名額:1)(甄審費用:500)

選取↓ 刪除↑ 此校僅限填一系科(組)學程

以下為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至多5個) 已選1個

25-004-電子-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

暫存報名資料 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

圖 3-3-4

(四) 暫存報名資料

考生完成甄審校系科(組)、學程選取後，按下**暫存報名資料**(圖3-4)，系統會出現「報名校系科(組)學程暫存成功」，則選取資料將暫時存入系統；這些暫存的資料還能再作修改，以利下次重新登入系統後使用。

請注意：此時因僅暫存未確定送出，所以尚未完成技優甄審報名！

以下為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結果

20-001-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9)(甄審費用:500)
20-002-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
25-001-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8)(甄審費用:500)
25-002-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
40-001-土木-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名額:6)(甄審費用:500)
40-002-土木-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建築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
25-003-電子-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7)(甄審費用:500)
40-003-土木-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
40-004-土木-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建築與室內設計系建築組(名額:1)(甄審費用:500)

選取↓ 刪除↑

以下為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至多5個) 已選3個

25-004-電子-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20-001-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9)(甄審費用:500)
20-003-電機-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生物機電工程系(名額:1)(甄審費用:500)

暫存報名資料 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 報名校系科(組)學程暫存成功

圖3-4

(五) 進行確定送出作業

1. 考生完成甄審校系科(組)、學程選取後,若已確定不再修改,可按下**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如圖3-5-1),進入至圖3-5-2頁面。

報名程序: 1.報名作業 2.確定送出作業 3.列印報名表件 4.查詢繳費(收件)狀態

◎請瀏覽下列報名資料,並於106.5.23(星期二)17:00前確定送出。
◎確定送出前仍可以修改或暫存報名資料,若資料確認無誤,請完成確定送出作業,才能列印報名確認單和相關繳寄表件。

資格審查結果您可進行報名的競賽/證照資料如下

考生姓名: 王大明	身分證號: []
持有競賽/證照名稱: 領有技術士證書	競賽/證照職稱(類): 04200測量
競賽優勝名次/證照等級: 乙級技術士證	獲獎/發證(照)日期: 105/02/04

請選擇學校(按「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後將載入所查詢學校內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	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

以下為可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查詢結果

20-001-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9)(甄審費用:500)
20-002-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系(名額:2)(甄審費用:500)
25-001-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8)(甄審費用:500)
25-002-電子-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
40-001-土木-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名額:6)(甄審費用:500)
40-002-土木-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建築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
25-003-電子-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名額:7)(甄審費用:500)
40-003-土木-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名額:4)(甄審費用:500)
40-004-土木-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建築與室內設計系建築組(名額:1)(甄審費用:500)

選取 ↓ 刪除 ↑

以下為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至多5個) 已選3個

25-004-電子-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20-001-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9)(甄審費用:500)
20-003-電機-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生物機電工程系(名額:1)(甄審費用:500)

暫存報名資料 我要進行下一頁確定送出作業

圖 3-5-1

報名程序: 1.報名作業 2.確定送出作業 3.列印報名表件 4.查詢繳費(收件)狀態

◎ 您目前尚未完成確定送出報名資料,請務必於106.5.23(星期二)17:00前完成報名。

注意事項	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
1. 至多可報名5個校系科組學程,限1次選報。	25-004-電子-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
2. 務必仔細核對右方所列報名資料無誤後,再於下方輸入「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通行碼」及「驗證碼」,按「確定送出(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	20-001-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9)(甄審費用:500)
3. 確定送出後,便無法修改,畫面將會自動導向「列印報名相關表件」,請學生務必於報名截止前完成確定送出,未確定送出者,視同放棄本入學招生報名。	20-003-電機-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生物機電工程系(名額:1)(甄審費用:500)

請輸入以下驗證資料

身分證號:	[]
出生年月日:	[]
通行碼:	[]
驗證碼:	113859 <small>請輸入下方數字</small>

取消(回上一頁修改) 確定送出(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

圖 3-5-2

2. 若「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資料無誤，考生已確定不再修改，請輸入個人「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及自設之「通行碼」和畫面之數字驗證碼後，按下**確定送出（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完成網路報名，即可列印報名表件；若「已選取報名之甄審校系科組、學程」資料有誤，請按下**取消（回上一頁修改）**，重新作業（如圖3-5-3）。

報名程序： 1.報名作業 2.確定送出作業 3.列印報名表件 4.查詢繳費(收件)狀態

◎ 您目前尚未完成確定送出報名資料，請務必於106.5.23(星期二)17:00前完成報名。

注意事項	已選取報名之校系科組學程
<p>1.至多可報名5個校系科組學程，限1次選報。</p> <p>2.務必仔細核對右方所列報名資料無誤後，再於下方輸入「身分證號」、「出生年月日」、「通行碼」及「驗證碼」，按「確定送出(確定送出後，不得修改)」。</p> <p>3.確定送出後，便無法修改，畫面將會自動導向「列印報名相關表件」，請學生務必於報名截止前完成確定送出，未完成確定送出者，視同放棄本人學招生報名。</p>	<p>25-004-電子-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3)(甄審費用:500)</p> <p>20-001-電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9)(甄審費用:500)</p> <p>20-003-電機-國立屏東科技大學-生物機電工程系(名額:1)(甄審費用:500)</p>

請輸入以下驗證資料

身分證號：

出生年月日：

通行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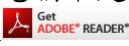
驗證碼： 請輸入下方數字

網頁訊息

注意！至多可報名5個校系科組學程，限1次選報；報名校系科組學程資料若要「確定送出」請按下方「確定」，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修改，若還需修改，請按「取消」。

圖 3-5-3

(六) 列印相關報名表件

- 確定送出後，系統會跳到列印相關報名表件畫面（如圖3-6-1），代表考生已完成網路報名。
- ※ 請注意：考生請務必在106年5月24日（星期三）前，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及繳寄資料，參加各校指定項目甄審。**
- 請先確認電腦中是否已安裝PDF閱讀軟體，若未安裝，可點選頁面右上方ADOBE READER  圖示下載安裝軟體，即可列印報名表件。
- 考生完成技優甄審網路報名後，請按下相關報名表件（如圖3-6-1）按鈕即可下載列印。若考生選填5個校系，則產生各5張報名表與信封封面；若選填4個校系，則產生各4張報名表與信封封面，以此類推。請參考系統按鈕下方文字說明。
- 低收入戶考生無法下載「一、劃撥單」指定項目甄審繳費單（依甄審校系科（組）學程分類），僅須列印其他資料寄送至甄審學校即可。
- 考生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後，**請將劃撥繳費收據影本連同報名資料，寄送到各甄審學校**；建議考生於報名資料寄出2日後，重新登入系統，並請點選系統下方之**甄審學校收件/收費情形查詢**按鈕，查詢學校是否已收到指定項目甄審費及審查資料，由於各甄審學校收件確認作業作法不一，若於106年5月30日後收件狀態仍為「未繳件」時，再以電話聯絡報考之甄審學校進行確認（如圖3-6-2）。
- 請考生務必下載「報名確認單」，並自行妥善保存。**
- 若考生要離開甄審入學報名系統，請按下方**登出**按鈕離開系統。

報名程序： 1. 報名作業 2. 確定送出作業 3. 列印報名表件 4. 查詢繳費(收件)狀態

※考生務必在106.5.24(星期三)24:00前向各甄審學校繳費暨寄送報名資料。

報名確認單	報名確認單 ※「報名確認單」，此確認單請自行留存以備查驗。
一、劃撥單	指定項目甄審繳費單(依甄審校系科組學程分類) ※ 您必須繳費的單據共 5 張，每張依甄審學校繳款帳號個別繳款。 ※ 下載列印紙張請設定為A4橫式，並注意紙張大小是否被縮放。
二、報名表	基本資料表(寄甄審校系科組學程) ※ 此表隨書面資料審查繳寄至各甄審校系科組學程。 ※ 您須繳寄的甄審基本資料表共 5 張。
三、信封封面	甄審校系信封封面(依甄審校系科組學程分類) ※ 此報名表封面依您所報名的甄審校系科組學程個別產生，您須繳寄的甄審報名表封面共 5 張。

點選可查詢甄審學校收件/收費情形

甄審學校收件/收費情形查詢 登出

圖 3-6-1

報名程序： 1. 報名作業 2. 確定送出作業 3. 列印報名表件 4. 查詢繳費(收件)狀態

報名單位	報名項目	繳費狀態	收件狀態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20電機-20-001電機工程系	已繳費	已收件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20電機-20-005電機工程系	已繳費	已收件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20電機-20-010自動化工程系	已繳費	已收件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	25電子-25-011電子工程系電信與系統組	已繳費	已收件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40土木-40-005土木工程系	已繳費	已收件

- 【注意事項】**
- 由於各甄審學校收件確認作業作法不一，若於106年5月30日後收件狀態仍為「未繳件」時，請以電話聯絡報考之甄審學校進行確認。
 - 指定項目甄審費用係以郵政劃撥繳款，各校實際收到劃撥款項並完成對帳確認之時間會較晚，請考生暫時無須就「繳費狀態」向甄審學校確認。若有收費問題，各校會逕向考生聯繫。
 - 若為低收入戶考生免繳費，中低收入戶考生減免60%報名費。
 - 請於106年5月31日10:00留意報名甄審學校網站之指定項目甄審公告(需考生親自到場者才會公告)。

列印相關報名表件 登出

圖 3-6-2

(七) 表單樣張

1. 報名確認單：考生自行留存

106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
完成技優甄審入學招生報名確認單

考生姓名： 王大明
 身分證號： XXXXXXXXXX
 繳費註記： 一般生



類別	報名甄審校系	甄審費用
20電機	20-001國立臺灣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9)	500
20電機	20-005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名額：3)	500
20電機	20-010國立虎尾科技大學-自動化工程系(名額：5)	500
40土木	40-005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土木工程系(名額：6)	500
25電子	25-011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電信與系統組(名額：4)	500

共 5 校系科(組)學程

注意事項：
 1.本表為完成網路報名之確認資料，考生應依招生簡章規定於106年5月24日前完成指定項目甄審費用繳款並繳寄資料至各報名甄審學校參加甄審。
 2.「完成技優甄審入學招生報名確認單」無須繳回，請自行留存。
 3.考生對本招生入學報名程序提出疑義時，應檢附本表辦理，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學

考生簽名： _____ (請親自簽名)

2. 劃撥單：請依各校規定繳費金額繳款，繳費完成後，收據影本請隨甄審資料寄送至各校。

98-04-43-04 郵政劃撥儲金存款		◎寄人請注意背面說明 ◎本收據由電腦印錄請勿填寫		
收 款 帳 號	XXXXXXXXXX	全 額 新 台 幣 (小 寫)	億： 仟萬： 佰萬： 拾萬： 萬： 仟： 佰： 拾： 元 5 0 0	
通訊欄(限與本文存款有關事項)		郵政劃撥儲金存款收據		
20-005電機工程系 考生姓名：王大明 報名序號：20-005-001 繳費註記：一般生		收款戶名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招生專戶		
		寄 款 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他人存款 <input type="checkbox"/> 本戶存款		
		姓 名 王大明	主 管	
		地 址 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電 話	
虛線內備供機器印錄用 請勿填寫		電腦記錄		
		經辦局收款戳		

3. 報名表：請貼妥身分證明文件及相片並簽名，放入資料袋中郵寄至各校。

106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 考生基本資料表 (寄報名之甄審學校)			
黏貼相片處 1.須貼報名前3個月內所拍之2吋脫帽正面半身照片。 2.背面須註明報名序號及姓名。	報名序號	20-005-001	
	考生姓名	王大明	
	報名學校	104-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招生類別	20電機	
	報名系科(組)、學程	20-005電機工程系	
畢(肄)業學校	125市立大安高工		
畢(肄)業科別	198電機科		
身分證號		繳費註記	低收入戶
聯絡電話	02-27712171	手機號碼	0939000000
緊急聯絡人姓名	王爸爸	緊急聯絡人電話	0939111111
通訊地址	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身分證(護照或居留證)影本黏貼處(正面)		身分證(護照或居留證)影本黏貼處(反面)	
<p>本人已確實瞭解應私權保護政策聲明且確認以上所有欄位皆正確無誤，若資料有誤以致影響個人相關權益概由本人自行負責；另同意授權報名學校運用本人報名本招生之個人資料辦理報名及招生事務。</p> <p>考生簽名：_____ (請親自簽名)</p>			

4. 信封封面（黏貼於B4尺寸信封製作郵寄資料袋，每1個資料袋僅限裝1個校系資料）。

【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報名專用信封封面】		空請將此頁黏貼於B4尺寸信封袋[寄件期限：106年5月24日(三)止(郵戳為憑)]	
報考類別校系：20電機-20-005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width: fit-content; margin: 0 auto;"> 限時掛號 </div>	
考生姓名：王大明 聯絡電話(考生自行填寫)： 地址：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width: fit-content; margin: 0 auto;"> 貼郵票處 </div>	
檢附資料，請依序由上而下裝釘(或用長尾夾夾妥)，平放置入信封內 <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資料表(貼妥身分證或護照或居留證正反面影本及2吋相片1張並親自簽名) <input type="checkbox"/> 匯款證明影本(如劃撥單收據，ATM交易明細表等) <input type="checkbox"/> 備審資料(請參考簡章附錄一內由各校系科組學程自訂之繳交資料項目)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收件單位 106 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一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技優甄審招生委員會 收 </div>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width: fit-content; margin: 0 auto;"> 100-005-001 </div>	
106學年度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委員會 主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電話：(02)2772-5333 傳真：(02)2773-5633 網址：http://enter42.jctv.ntut.edu.tw			